

证券代码：871694

证券简称：中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裕中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和《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92,565,471.5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86,773,957.73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92,997,711.53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87,919,803.02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5,077,908.51 元）。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2,185,1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其中以股票发

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无需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655,530 元，转增 30,655,530 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由董事会批准报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邬爱其、周余俊、李前林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独立董事邬爱其、周余俊、李前林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情况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战略规划，决定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由董事会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由董事会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水平，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决定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选举黄裕中、邬爱其、陈军为委员，任命黄裕中为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

1.议案内容：

为保证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提升公司 ESG 的管理水平，健全 ESG 管理体系，特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特制定《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对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进行变更，并形成章程修正案。

公司注册资本原为：人民币 102,185,100 元。

现变更为：人民币 132,840,630 元。

公司章程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185,100 元。

现变更为：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2,840,630 元。

公司章程第十五条原为：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02,185,100 股，均为普通股。

现变更为：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32,840,630 股，均为普通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预计 2025 年度拟以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企业信用为安徽优耐德管道技术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的全部授信协议及相关贷款、银票、信用证和保函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拟以公司企业信用为江苏中裕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的全部授信协议及相关贷款、银票、信用证和保函等，按照持股比例 87%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上述贷款、银票、信用证和保函等担保期限自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3 年止。最终以各方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定于 2025 年 4 月 8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记录

(三)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记录

(四)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记录

(五)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记录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